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Ever Fortu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5)

##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末期業績公佈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15,810	15,097
銷售成本		(15,398)	(14,776)
毛利		412	321
其他收益	3	895	9
分銷成本		(125)	(291)
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		(13,314)	(9,660)
除稅前虧損	5	(12,132)	(9,621)
所得稅開支	6	—	—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8	(12,132)	(9,621)
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12,132)	(9,621)
股息		—	—
每股虧損	9	(0.48 港仙)	(0.38 港仙)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838	15
在建工程		32,310	—
商譽		31,678	—
		<u>195,826</u>	<u>1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451	—
生物資產		4,851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52,431	941
銀行結餘及現金		42,319	435
		<u>104,052</u>	<u>1,376</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274,965	66,614
銀行及其他借款		80,005	6,336
融資租賃承擔		140	—
即期應付稅項		4,024	—
		<u>359,134</u>	<u>72,950</u>
<b>流動負債淨額</b>		<u>(255,082)</u>	<u>(71,574)</u>
<b>負債淨額</b>		<u>(59,256)</u>	<u>(71,559)</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2	25,325	25,325
儲備		(109,016)	(96,884)
<b>股東資金虧絀</b>		<u>(83,691)</u>	<u>(71,559)</u>
<b>非流動負債</b>			
政府補助	11	24,224	—
融資租賃承擔		211	—
		<u>24,435</u>	<u>—</u>
		<u>(59,256)</u>	<u>(71,559)</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連發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而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109室。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乃從事資產及投資控股以及種植、加工及買賣農產品。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起暫停買賣,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恢復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四捨五入至千位),該貨幣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償金融負債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除以下所載於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重大會計政策變動外,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金額及/或於本期間或比較期間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並與其業務有關但仍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披露－金融資產轉移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其他實體的利益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未陳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營業額指買賣農產品產生之收入。年內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銷售農產品之營業額	15,810	15,097
其他收益		
雜項收益	895	9
收入總額	<u>16,705</u>	<u>15,106</u>

## 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提供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資料之內部報告區分。該等資料乃提呈予高級管理層，並由其進行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高級管理層從業務營運性質方面考慮業務。

本集團已列報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該等分部乃分開管理。

- a) 資產持有：持有資產
- b) 農產品：種植、加工及買賣農產品

並無合計可呈報經營分部。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照以下基準監察各可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虧損指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部之虧損。此乃向高級管理層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匯報之計量標準。稅項支出／(抵免)並無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及其產生之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之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開支而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呈報予高級管理層之外部收入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所用之計量方法一致。

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兩個主要地區經營。由於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香港及中國，故分部資料按地區分部呈列。由於本集團之收入來自單一地區(即香港)，故並無呈列按地區分部劃分之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之分析列報如下：

	資產持有		農產品		總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u>-</u>	<u>-</u>	<u>15,810</u>	<u>15,097</u>	<u>15,810</u>	<u>15,097</u>
可呈報分部						
除稅前虧損	<u>(11,836)</u>	<u>(6,750)</u>	<u>(296)</u>	<u>(2,871)</u>	<u>(12,132)</u>	<u>(9,621)</u>
折舊	(8)	(186)	-	-	(8)	(186)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撥備	-	-	(17)	(658)	(17)	(658)
可呈報分部資產	31,247	528	268,631	863	299,878	1,391
可呈報分部負債	173,442	72,236	210,127	714	383,569	72,95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u>-</u>	<u>2</u>	<u>-</u>	<u>-</u>	<u>-</u>	<u>2</u>

(b) 可呈報分部虧損對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可呈報分部虧損	<u>(12,132)</u>	<u>(9,621)</u>
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虧損	<u>(12,132)</u>	<u>(9,621)</u>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為本集團總銷售額貢獻10%或以上之來自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客戶A	*	4,013
客戶B	*	2,666
客戶C	3,127	*
客戶D	<u>12,683</u>	<u>*</u>

\* 相應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之比例並沒有超過10%。

(d)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來自香港的外部客戶，而所有資產均在香港及中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商譽以外的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香港	1,534	15
– 中國	130,304	–
在建工程		
– 中國	32,310	–
	<u>164,148</u>	<u>15</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員工福利開支：		
–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165	641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8	21
	<u>1,203</u>	<u>662</u>
核數師酬金		
– 審核費用	1,382	375
– 其他服務	3,080	1,405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2,292	14,7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86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回(附註10)	17	6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6
根據經營租約之最低租金付款	144	1,118
	<u>144</u>	<u>1,118</u>

## 6.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在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稅項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2,132)</u>	<u>(9,621)</u>
除稅前虧損計算之名義稅項	(2,001)	(1,587)
不可扣減支出之稅務影響	1	302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47)	(1)
未確認未動用稅務虧損／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u>2,147</u>	<u>1,286</u>
本年度稅項支出	<u>-</u>	<u>-</u>

##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 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虧損包括一項金額為 11,058,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645,000 港元）之虧損，已在本公司財務報表列賬。

##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12,132,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9,621,000 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532,543,083 股（二零一零年：2,532,543,083 股）計算。

由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均無尚未發行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6,261	118
減：呆賬應收賬款撥備	(807)	—
	<hr/>	<hr/>
	25,454	118
其他應收賬款	9,353	—
按金及預付款項	17,624	823
	<hr/>	<hr/>
	52,431	941
	<hr/> <hr/>	<hr/> <hr/>

銷售貨品之平均賒賬期為 60 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即期	12,469	—
少於 90 日	3,578	—
90 日以上	10,214	118
	<hr/>	<hr/>
	26,261	118
	<hr/> <hr/>	<hr/> <hr/>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逾期少於 60 日	7,079	—
逾期 60 日以上	6,699	118
	<hr/>	<hr/>
	13,778	118
	<hr/> <hr/>	<hr/> <hr/>

附註： 本集團並無持有有關該等結餘之任何抵押品，亦無就減值計提撥備。

由於歷史經驗為有關已逾期 360 日以上之應收賬款一般不可收回，本集團已就所有逾期 360 日以上之應收賬款作出撥備。

呆賬應收賬款之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	-
於損益確認之撥備增加 (附註 5)	17	658
撇減為不可收回之金額	(17)	(658)
透過合併業務之收購	807	-
	<u>807</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b>807</b></u>	<u><b>-</b></u>

於本年度計入呆賬應收賬款撥備之個別減值貿易應收賬款結餘 17,000 港元(二零一零年：658,000 港元) 已被當作不可收回。減值確認指該等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與預期清盤之所得款項現值之差額。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附註 (a) 及 (b))	8,580	64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附註 (b))	158,924	2,337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4,032	59,032
應付董事款項	52,253	4,601
政府補助	25,400	-
	<u>299,189</u>	<u>66,614</u>

附註：

- (a) 貿易應付賬款主要包括貿易採購未償還之金額。所有貿易應付賬款須於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 (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不計息及平均期限為一個月。

## 12. 股本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法定： 於年初及年終 16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u>1,600,000</u>	<u>1,6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及年終 2,532,543,083 股每股 0.01 港元之普通股	<u>25,325</u>	<u>25,325</u>

### 經核數師同意之初步業績公佈

本集團核數師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此份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列金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陳美寶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 上市復牌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因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寄發年報，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暫停買賣。(暫停買賣)其後，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刊發。其後，全年業績公佈及年報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刊發。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九日，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項應用指引，本公司被置於除牌程序之第二階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Right Day Holdings Limited (「投資者」) 與本公司訂立載列重組之條款的重組協議(「原重組協議」)。其後，彼等訂立若干協議，以修訂原重組協議之若干條款。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本集團重新開始其農產品貿易業務。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 項應用指引，本公司被置於除牌程序之第三階段，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起生效。

為擴大本集團之農產品業務，本集團已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田園食品有限公司（「田園食品」）、百利高食品有限公司（「百利高」）、時卓發展有限公司（「時卓發展」）及彼等之附屬公司各自之全部股權。

本公司已採取積極措施尋求可行之復牌建議，以使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並消除聯交所所有關暫停買賣之疑問。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向聯交所提交復牌建議（「復牌建議」）。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聯交所以書面知會本公司，准許進行復牌建議，惟須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起六個月內達成若干條件（「復牌條件」）。

復牌建議之主要目標乃為本公司注入營運資金，以擴展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解除本公司欠付債權人之所有債務。復牌建議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並經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特別股東大會批准。其後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九日召開債權人會議，債權人批准載於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之說明函件中之計劃安排。

本公司已申請且聯交所已同意將達成復牌條件的最後期限延長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四日，最後期限進一步延長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宣佈已完成復牌建議並已符合聯交所滿意的所有復牌條件。本公司之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於聯交所主板恢復買賣。

## 財務業績及業務回顧

年內，本集團的交易活動保持穩定，實現營業額15,810,000港元，較去年增加4.7%。此外，鑑於由專業費用所致的行政及其他經營支出增加，本集團呈報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12,132,000港元。由於部分復牌建議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的附屬公司收購事項，故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經擴大集團的經營業績。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完成，集團營業總額會為285,529,000港元，而二零一一年之溢利會為22,900,000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經營業務之資金主要來自主要股東及投資者的墊款。然而，由於下文詳述的重大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因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收購附屬公司的合併，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產生顯著變動。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42,31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本公司各全資附屬公司：先領貿易有限公司、朝貿控股有限公司、貿亨有限公司、Trade Soar Limited及元新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已抵押予Right Day Holdings Limited，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之擔保。

已抵押賬面值約港幣10,737,000元的物業(2010年：零港元)以取得本集團獲授予的人民幣20,000,000元之銀行貸款。

##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28(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44)，乃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所得。

##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亦無存在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信貸風險承擔

信貸風險是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金融契據或客戶合約所規定之責任，而致蒙受財務虧損之風險。本集團信貸風險之最大承受能力為各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列示之賬面值。本集團須承受其經營活動(主要是貿易應收賬款)產生之信貸風險。本集團對債務人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並根據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之預期可收回性為呆賬設立備抵賬戶。本集團擁有多元化的業務組合，而於資產負債表日，並無與任何實體有任何重大集中信貸。

由於交易對手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銀行結餘之信貸風險極低。

## 流動資金風險承擔

流動資金風險是指企業在募集資金滿足與金融工具有關之承擔時將遭遇困境之風險。無力迅速按接近其公平值之價格出售一項金融資產或會導致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控現時及預計所需的流動資金，以及其遵守貸款契諾的情況，以確保維持足夠現金及主要股東的充分支持以應付其於短期及較長期內的流動資金需要。此外，本集團依賴關連公司及一名有意投資者(獨立第三方)提供之貸款，作為流動資金之主要來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自該有意投資者獲取之貸款總額約為72,5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0,000,000港元)，其中59,53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250,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動用。

## 利率風險承擔

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為 80,005,000 港元 (二零一零年：6,300,000 港元)，其中利息以浮息利率計取。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涉及帶息銀行結餘及借貸。本集團目前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但未來可能會訂立利率對沖工具以對沖在有需要時的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100 基點上升／下降於向管理層報告利率風險時使用，亦為管理層對利率變動的合理評估。

倘利率上升／下降 100 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 111,000 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浮息銀行貸款面對的利率風險所致。因本集團僅有不重大之帶息銀行結餘，故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

## 重大收購(「收購事項」)

- (a)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收購田園食品(從事蔬菜貿易業務及於東莞經營一家蔬菜加工中心)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 48,750,000 港元，現修訂為 36,828,941 港元。總代價 36,828,941 港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 3,078,941 港元以現金支付；及(ii) 33,750,000 港元透過按發行價 0.15 港元發行本公司 B 類優先股(「優先股」)支付。優先股將分兩個階段發行：分別於發表田園食品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發行 50%。收購之代價可作出如下調整：(i) 倘田園食品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平均數值低於 7,500,000 港元，則將透過減少將予發行之優先股數目調整有關差額；及(ii) 倘田園食品之資產淨值(加上轉讓予本公司之股東貸款 8,078,941 港元)於完成收購時少 8,796,254.06 港元，則賣方將以現金向本公司支付有關差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上述收購事項。

- (b)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收購百利高(其從事蔬菜零售業務)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16,250,000港元。總代價16,250,000港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5,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及(ii)11,250,000港元透過按發行價0.15港元發行本公司B類優先股(「優先股」)支付。優先股將分兩個階段發行：分別於發表百利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發行50%。收購之代價可作出如下調整：(i)倘百利高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平均數值低於2,500,000港元，則將透過減少將予發行之優先股數目調整有關差額；及(ii)倘百利高之資產淨值於完成收購時少於1,871,890.60港元，則賣方將以現金向本公司支付有關差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上述收購事項。

- (c)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本公司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以收購時卓，從玉集團的控股公司(其從事種植、加工及銷售農產品)之全部股本權益，總代價為143,000,000港元。總代價143,000,000港元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35,75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及(ii)107,250,000港元透過按發行價0.15港元發行本公司B類優先股(「優先股」)支付。優先股將分兩個階段發行：分別於發表時卓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後發行50%。收購之代價可作出如下調整：(i)倘時卓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純利之平均數值低於20,000,000港元，則將透過減少將予發行之優先股數目調整有關差額；及(ii)倘時卓之資產淨值於完成收購時少於88,302,701港元，則賣方將以現金向本公司支付有關差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完成上述收購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771名(二零一零年：4名)僱員。根據本集團之公司政策，僱員之薪酬乃按其職責、經驗及資格並根據市場情況釐定。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此項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本公司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董事／僱員。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展望

誠如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之通函所披露，本集團的經營宗旨為提供高品質的農產品，捕捉由於人們飲食習慣趨勢而致使不斷增長的蔬菜需求。本集團預期會穩步增長，並配合未來的擴展計劃。本集團擬實施以下策略：

### (a) 擴大銷售網絡

董事相信已建立銷售網絡的基礎。

上文提及本集團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的擴展，集團會經歷一段時間的整合及協調。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已成立經擴大集團，二零一二年總營業額超過280,000,000港元。收購事項已實現本地市場銷售網絡的覆蓋範圍、出口市場及中國市場。

### (b) 擴展本集團的採購網絡及蔬菜加工能力

本集團董事有意擴展本集團於中國的採購網絡。擴展計劃將透過蔬菜種植投資予以實行。從玉集團擁有超過810萬平方米租用農田。田園食品及陸良田園食品擁有超過130萬平方米租用農田。本集團於完成收購事項後已設立共超過940萬平方米的供種植蔬菜的租用農田。

### (c) 於生產基地的投資

為進一步減少受當地不利天氣條件的影響，並增加產量以滿足不斷擴大的本地及海外的蔬菜市場，本集團或會進一步投資寧夏及增城的生產基地。

### (d) 設備和配送中心的投資

在等待中國政府的資金支持，本集團或於廣東增城投資設立新的冷藏、加工及配送中心，以應付增加出口到香港的蔬菜輸出量並開拓國內市場，為正積極拓展內地市場的香港快餐連鎖企業供應蔬菜。本集團將進一步投資自動化加工設備，以增加供應除漢莎航空以外其他航空公司的飛機餐深加工蔬菜產品的生產能力。此外，本集團或會投資電腦條碼系統，以提升農場的加工中心運作及規劃以及人力資源及殘餘農藥的監測。



## (e) 垂直整合模式

時卓的收購使本集團可垂直整合其蔬菜業務。本集團利用時卓的自產農業產品增值稅稅務寬減(按照中國增值稅暫行條例)的優勢，於國內市場推廣百利高的加工產品。

基於透過收購田園食品、百利高及時卓的農業業務的整合，相信本集團將成為中國蔬菜市場的蔬菜內具備蔬菜加工能力以及自己的種植基地的領先者。收購所產生一個覆蓋不同氣候帶並具備處理方法的廣泛區域的廣泛處理平台，使集團能為其客戶群生產多種蔬菜產品。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就現任董事會成員所知悉及確信，除下列條文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之守則條文：

A.4.2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輪值退任，最少每三年一次。

本公司之細則偏離守則條文A.4.2條，該細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之三分之一(或若董事總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三分之一之數)之董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除外)應退任，並可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於年內獲董事會委任之新任董事須於接受委任後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可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為符合守則條文A.4.2條之規定，本公司透過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通過的特別決議已修訂本公司的細則已遵守上述守則條文A.4.2條。新細則第99條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在任之三分之一(或若董事總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之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

本公司現任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伍綺琴女士、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及羅文鈺教授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 報告期後事項

### (a) 重組本公司

本公司之建議重組涉及(1)股本重組；(2)債務重組；(3)認購新股份；(4)發行優先股及代價股份；(5)非常重大收購事項；(6)關連交易；(7)申請清洗豁免及特別交易同意；(8)修訂公司細則(「建議重組」)。建議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一日發出的通函，並已於本公司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股東特別大會經由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已完成(1)股本重組；(2)債務重組；(3)認購新股份；(4)發行優先股及代價股份，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 *股本重組*

已完成建議重組項下的股本重組，涉及(i)削減股本；(ii)股份合併；(iii)股本變動；(iv)削減股份溢價賬(「股本重組」)。

估計股本重組對財務影響包括：減少約22,16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減少約163,532,000股份溢價；減少約136,547,000港元繳入盈餘；及減少約412,239,000累計虧損。

### 債務重組

建議重組項下的債務重組（詳情載於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七日的計劃（「計劃」）文件）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開始運作，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及配發合共1,380,000,000股A類優先股予該計劃的計劃管理人（「計劃管理人」）。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將根據該計劃以現金代價1港元轉讓予計劃管理人持有之公司（以信託之形式為該計劃債權人持有）。

估計認購新股份之財務影響包括：減少本集團約67,421,000港元之債務；增加13,800,000港元A類優先股；及約53,621,000港元重組收益。

### 認購新股份

本公司配發合共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予Right Day Holdings Limited，總代價為100,000,000港元。

估計認購新股份之財務影響包括：增加10,00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增加90,000,000港元股份溢價及約87,800,000港元所得現金淨額。

### 發行代價股份

公司已發行4,000,000股普通股予華富嘉洛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以結算其作為就本公司重組的財務顧問的服務費。

估計發行新普通股之財務影響包括：增加4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增加360,000港元股份溢價；及減少約400,000港元其他應付款項。

## (b)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許博士訂立顧問協議，據此許博士獲委聘為本公司之獨立顧問，自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恢復買賣之日起為期一年。

根據顧問協議，許博士有權每月收取顧問費200,000 港元。根據上市規則，有關交易被視為關連交易，除須遵守有關申報及公佈規定外，並須經由獨立股東批准。顧問協議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方可生效。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於有關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未登記股份持有人須確保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證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資料

本公佈將刊發於本公司網站([www.875.com.hk](http://www.875.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及於上述網站刊登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偉聰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史嵐江先生(行政總裁)、朱悅忠先生及楊健尊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吉可為先生及吳偉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宇人先生，太平紳士、伍綺琴女士及羅文鈺教授。

\* 僅供識別